附件三　桃園市109學年度校園本土語言新聞小主播研習報名表

**壹、學校：**　　　 區　 　　國民（中、小）學

**貳、報名資料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語言類別 | □閩語□客語(□四縣□海陸) | □閩語□客語(□四縣□海陸) | □閩語□客語(□四縣□海陸) | □閩語□客語(□四縣□海陸) |
| 就讀年級 |  |  |  |  |
| 學生姓名 |  |  | 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 |  | 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 |  |  |
| 家長電話 |  |  |  |  |
| 午餐葷素 | □葷 □素 | □葷 □素 | □葷 □素 | □葷 □素 |
| 指導老師 |  | □參加(葷/素)□不參加 | 其他聯繫事項： |

承辦人： 　　　　　　　單位主管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校長：

學校承辦人聯絡電話(#分機)：

**參、報名方式：**

1. 每校得推薦具備閩、客語演說或朗讀之能力之學生參加，至多4人。
2. 報名期限：109年12月1日9時起至109年12月7日23時止。
3. 填妥報名表（附件三）並完成核章後，於109年12月7日(星期一)前完成線上報名。線上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Sdss3ZdmTCDHBwLi9>
4. 報名表單開放時間為109年12月1日9時起，紙本報名表請先行核章，並掃描存成PDF檔，以利報名作業。
5. 請於報名開始時填具線上報名表單並上傳報名表PDF檔。報名資料請確實核對，若未上傳核章之報名表視為報名未完成，視同放棄。錄取名額以40人為限，請務必掌握報名時間。（報名表請留存，不需寄出）
6. 報名截止後，將寄發錄取結果信件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，如有疑問歡迎來電：自強國小教務主任洪德惠03-3590758轉210。